

驻洛央(省)企联合会成立

本报讯(记者 王子君 通讯员 刘忠元)昨日,驻洛央(省)企联合会成立,市委副书记、市长李柳身,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吴中阳被聘任为名誉会长,市委常委、副市长、市委经济工作部部长宋殿宇任会长,副市长王敬林任常务副会长。

驻洛央(省)企联合会由我市辖区的中央企业、省属企业及其分支机构自愿组成,是市政府参与的地方性、联合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其职能是:研究我市与央(省)企对接合作支持政策和措施,探索建立对接合作长效机制,深化战略合作;协调解决驻洛央(省)企对接合作项目及企业发展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促进合作项目尽早落地、竣工投产;搭建企业间交流、合作平台。

目前驻洛央(省)企共64户。2010年至2012年,我市共对接央企28户,对接合作项目80余个,促成签约央企合作项目67个,协议投资总额达1602亿元。今年,我市将争取对接20户央企,筛选重点项目15个以上,力争新签约合作项目8个左右,总投资200亿元左右。同时,做好已签约项目跟踪服务工作,力争签约合作项目履约率超过80%,到位资金达200亿元。

市领导宋殿宇、王敬林参加成立仪式。

政务要闻

■昨日,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和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姻”。根据双方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两家公司将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发展实现双赢。中石化洛阳工程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炼油化工领域的工程设计、科研开发和工程总承包,是国内能源化工领域集技术专利商与工程承包商于一体的高科技企业。洛阳隆华传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最大的高效复合冷(凝)设备的研发、制造基地。市领导宋殿宇、马振宇、李胜平出席签约仪式。(孙小蕊)

农村环境集中整治 巩固提升阶段工作启动

本报讯(见习记者 白云飞 通讯员 许宏涛)昨日,我市召开农村环境集中整治第五次新闻发布会,总结重点治理阶段经验,部署巩固提升阶段工作。

截至3月底,我市农村环境集中整治重点治理阶段结束,全市农村村容村貌和主次干道及两侧已基本达到“二无一规范”和“一眼清”的标准,即村内及周边无垃圾堆积、无污水横流,村内杂物堆放规范有序;主次干道及两侧无碍观瞻的垃圾、污水和杂物。

会议透露,本月起至2015年年底的巩固提升阶段工作已经启动。该阶段包括建立健全长效保洁机制和巩固提升整治效果两项内容。全市所有行政村均要在月底前建立健全农村环境长效保洁机制,并在本阶段结束时达到市级卫生村标准。

市委常委、农工委书记史秉锐在会上强调,农村环境整治要常抓不懈,持续提升;要迅速健全农村环境长效管理机制,做到“有人干事,有钱办事,有章管事”;要广泛开展创建文明卫生村镇、美丽乡村等活动,鼓励全民参与,建设美好家园。

距第31届中国洛阳牡丹文化节 开幕仪式还有 7 天 动漫形象大使 牡丹精灵

强化联络员队伍建设 助力示范区创建

41位联络员(信息员)全部到岗

当下,我市正在强力推进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力争到2014年把我市建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为全方位宣传这项创建工作,营造全市动员、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本报今起开设《创建国家示范区 提升文化软实力》栏目。敬请关注。

本报讯(记者 姜春晖 通讯员 车鑫)全市41位联络员(信息员)日前全部到岗。这是昨日召开的全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联络员会议透露的。

为形成强大的创建合力,我市在各县(市)区、市直委局等41个单位,各选聘1名具有较强综合分析和文字表达能力的联络员(信息员),负责创建信息的采集、筛选和上报。目前,这些人员全部到岗,联络员(信息员)机制也正式运行。

会议强调,为形成强大的创建合力,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联络员作用,利用各种文化活动,制作宣传标语、口号,让广大群众了解、参与示范区创建工作,并从创建中得到实惠,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支持、参与示范区创建的舆论氛围。

创建国家示范区 提升文化软实力

看本地信息 就上洛阳网 洛阳日报报业集团 洛阳日报报业集团 洛阳日报报业集团

我市商品房项目要配建公租房

不能配建的,由建设单位报住房保障部门审核同意后,按应配建面积异地建设或购买,产权归政府所有

昨日召开的全市住房保障暨经济适用房核查工作会议透露,今年我市计划新开工各类保障性住房32034套,所有项目6月底前必须全面开工。凡是建筑面积在

3万平方米以上的商品房项目,原则上要按照住宅面积不低于10%的比例配建公共租赁住房。副市长谭建忠参加会议。

1 今年新开工各类保障房 32034套

2013年全市计划新开工各类保障性住房项目43个,共计32034套,其中县(市)公共租赁住房14710套,经济适用房4724套,廉租住房450套,棚户区改造12150套。

会议提出,所有项目在6月底前必须全面开工,在11月底前主体施工的套数超过60%。

2 全面实行商品房项目配建公共租赁住房制度

根据要求,凡在我市进行商品房开发,建筑面积在3万平方米以上的项目,原则上要按照住宅面积不低于10%的比例配建公共租赁住房。对不能配建的,由建设单位报住房保障部门审核同意后,按应配建面积异地建设或购买,产权归政府所有。

【亮点一】公共租赁住房优先建设和验收

会议指出,为切实解决城市中等偏下收入家庭、新就业人员、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各级政府要依据公共租赁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将公共租赁住房建设纳入土地出让商品房项目的规划和土地出让条件,同步备案(立项)、同步设计、优先建设、优先验收。

公共租赁住房的设计应满足采光、隔热、节能、通风和卫生等实用要求。

公共租赁住房应当进行简单装修,达到入住使用条件。室外装饰及公用设施等应与同一开发项目一致。配建的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由住房保障部门负责按有关程序接收,并按照公共租赁住房相关政策进行配租。

【亮点二】多渠道筹集房源

今年,我市各级政府将充分发挥在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中的主导作用,运用各项支持政策,多渠道筹集房源。住房保障部门在根据住房需求集中建设保障住房小区的基础上,还将探索建设管理新模式,如用工企业利用自用土地投资建设公共租赁住房,政府给予投资补助;租赁市场60平方米以下的社会零星房源,以市场租金统一收储用于公共租赁住房保障等,满足住房困难者的需求。

3 “重拳”打击经适房分配管理违规行为

会议下发了《洛阳市经济适用房专项检查工作实施方案》。为进一步规范全市经济适用房分配、管理和使用,确保经济适用房分配的公开、公平、公正,切实解决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困难,自即日起,我市将用1个月时间开展全市经济适用房专项检查工作,摸清我市近年来经济适用房项目建设、政策执行、分配及后期管理情况,纠正违规行为。

■核查对象是2004年以来所有经适房项目

此次检查的内容主要包括以下3个方面:清查我市2004年以来所有经济适用房项目,包括项目名称、地址、套数等情况;查是否存在经济适用房管理部门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便利,违规为本人或他人购买经济适用房情况,是否存在申购人利用虚假材料骗购经济适用房情况,是否存在经济适用房购房人在取得完全产权前将所购经济适用房出租、出售、闲置、出借情况;核查经济适用房分配管理、联合审查制度的执行情况,经济适用房退出机制建立与运行情况,包括经济适用房上市交易管理情况。

■3类问题均有处理办法

针对经济适用房分配管理存在的问题,此次检查工作将根据不同情况制定处理办法。

对于申请购房家庭在申请期间弄虚作假,隐瞒家庭住房、收入及资产状况经核查属实的,取消其申请资格,并将当事人的行为记入住房保障诚信档案,取消其5年内再次申请购买或租赁保障性住房的资格;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对于在申请购房时符合条件,现在不符合条件,但已签订经济适用房买卖合同并已经入住的个人,将按照《洛阳市人民政府关于经济适用房上市交易管理的意见》(洛政〔2011〕1号)规定,在补缴土地出让金及收益所得后可取得房屋产权。

对于在保障性住房申请、分配等环节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依规追究其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本次专项检查工作专门在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设立举报电话,号码为:64818036。

本报记者 李岚 通讯员 李少君



“西电东送”

4月2日,宁夏送变电工程公司员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中卫市兴仁镇张力放线场内施工。

当日,“西电东送”哈密南至郑州±800千伏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宁夏段开始首次架线施工。据介绍,宁夏段线路全长111.846公里,新建输电铁塔198基,工程预计6月全线架通,8月完成竣工验收并具备带电条件。

(新华社发 李然 摄)

中国洛阳第十二届国际车展 今日盛大开幕 4月3日-6日 新区会展中心

全市城乡低保户将重新确认

发现骗领低保行为,可拨监督电话

本报讯(记者 戈晓芳 通讯员 华国辉)低保对象的确定是否准确?是否存在“关系保”“人情保”等现象?昨日,市民政局透露,为保证低保制度的公正有效实施,市政府纠风办与民政等部门将从4月初至6月底,在全市开展城乡低保政策执行情况专项检查。

目前我市城乡低保对象共31.45万人,其中城市低保对象9.05万人,农村

低保对象22.4万人。此次专项检查将围绕各县(市)区城乡低保是否按标准执行、是否有“关系保”和“人情保”、国家公职人员和村(社区)干部是否违规将配偶或亲属纳入低保、是否有符合条件的对象还没有纳入低保等方面开展。

市民如发现骗领低保的行为,可拨市纠风办电话63933058或市民政局电话63910713、63935093进行投诉。

- 高新区:64180267、64321836 西工区:63892628、63892741 瀍河区:65235756、63988311 吉利区:66900976、66919932 伊滨区:69660996、69660989 孟津县:67910238、67920181 宜阳县:68882964、68882705 伊川县:68332778、69360317 栾川县:66821231、66822462

- 涧西区:64823235、64823070 老城区:65812267、62518619 洛龙区:63236110、65285601 龙门园区:65982653 偃师市:67723822、67721806 新安县:67281717、67283383-6011 洛宁县:66133333、66239321 嵩县:66312523、65202608 汝阳县:68215120、68219507

隋唐洛阳城九洲池项目7月开建

核心提示

我市17个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建设重点考核项目,今年计划完成投资107.64亿元,年底前老城历史文化街区示范区、涧西工业遗产街区10号街坊示范点等一批示范项目将建成运营,广大市民年底前可看到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建设的初步成效。昨日召开的全市国际文化旅游名城建设攻坚战第一季度讲评会,通报了17个重点考核项目第一季度的进展情况和今年工程推进的“时间表”。

第一季度完成投资5亿元,天堂部分楼层将如期开放

会议透露,今年17个名城建设重点考核项目,全年计划完成投资107.64亿元,其中第一季度实际完成投资5.08亿元,9个项目按期完成季度责任目标任务。

龙门石窟园区第一季度完成投资1.58亿元,位居17个项目之首。目前,唐韵社区一期全部封顶,湿地公园、擂鼓台遗址展示中心、龙门石窟文物展示

中心、伊河西堤道路停车场改造等11项工程进展顺利。在白马寺佛教文化园区内,缅甸风格佛殿主体工程大金塔已经完成一层、二层施工;万佛殿单体建筑设计方案确定,文物勘探基本结束,大师园绿化工作全部完成。

在隋唐洛阳城国家遗址公园(宫城区)项目中,天堂一层、二层、九层内部装修已收尾,正在进行开放前的准备工作,应天门复建工程已完成文物报批,施工图开始设计,工程建设涉及的定鼎南路绕行方案已确定,征迁工作开始进行。九洲池板块内的引水方案、建筑设

计初步方案已完成,九洲池遗址保护展示方案初步制作完成,国家文物局配套设施资金第一批3000万元已拨付到位。

隋唐洛阳城宫城区将重点推进,应天门复建工程年内开工

会议提出,在隋唐洛阳城国家遗址公园项目中,九洲池项目将在7月全面开工,打造成为隋唐风貌的主题公园;天堂项目10月将全部对外开放,明堂外观及内部展示调整工程也将于年内完成施工。同时,应天门项目配套的定鼎南路路由调整也将在年底完成,应天门复建工程年内开工。在洛河南岸的“一轴”区域内,定鼎门遗址保护和城墙等景观提升工程6月基本完工。

在洛阳特色文化街区建设方面,年底前也将有多处亮点示范区建成。其中,老城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项

目,上半年将开工建设示范区,确保年底前建成试运营;位于瀍河回族区的丝绸之路伊斯兰风情街项目,7月启动征迁工作,9月开始建设伊斯兰风格的风情商业街,12月出形象;涧西工业文化遗产保护开发项目,10号街坊示范点将在本月内开工,力争12月投入运营,该示范点将引入俄罗斯风格的餐饮、演艺、酒吧、住宅等业态,成为展示洛阳工业基地形象和苏式建筑风格的代表区域。

在宗教文化园区建设方面,白马寺佛教文化园区内,泰国风格佛殿十一前达到全面开放条件,缅甸风格佛殿12月主体完工,万佛殿年底主体一层建成,白马寺周边区域的释源大道和释源广场5月开工,释源大道西侧配套商业区年底完工,所有项目力争明年牡丹文化节前全部完工。老城区内的上清宫老子及道教文化旅游园区项目,也将于今年9月开工建设。

本报记者 李东慧 实习生 何奕儒